

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第3季度报告

2024年0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25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4
3.1 主要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4
§4 管理人报告	5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5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6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6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7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7
§5 投资组合报告	7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7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1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0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10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10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13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13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3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3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4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4
§9 备查文件目录	14
9.1 备查文件目录	14
9.2 存放地点	14
9.3 查阅方式	15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4年10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07月01日起至2024年0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
基金主代码	620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09月1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7,718,443.76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正确认识中国经济发展特点的基础上，重点投资于消费拉动经济增长过程中充分受益的消费主题行业及其中的优势企业，致力于分享中国经济增长及增长方式转变带来的投资机会，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是一只采用主题投资方法的混合型基金产品，其主要投资标的是消费拉动经济增长过程中充分受益的消费主题行业及其中的优势企业，分享中国经济增长及增长方式转变带来的投资机会。本基金将通过严格的股票选择，深入挖掘消费主题股票的获利机会，实现动态优化的投资布局。本基金采用的投资策略包括：1、消费主题行业范畴的界定；2、资产配置策略；3、大类资产配置策略；4、股票投资策略；5、债券投资策略；6、其他资产的投资策略；7、

	现金头寸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系具有主题投资风格的混合型基金，其风险收益特征从长期平均及预期来看，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基金管理人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年07月01日 - 2024年0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768,146.28
2.本期利润	32,447,633.1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015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85,918,808.2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7260

注：

-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1.21%	1.40%	12.91%	1.26%	8.30%	0.14%
过去六个月	21.98%	1.11%	11.22%	1.00%	10.76%	0.11%

过去一年	15.76%	0.96%	8.07%	0.87%	7.69%	0.09%
过去三年	2.98%	1.06%	-12.68%	0.87%	15.66%	0.19%
过去五年	58.93%	1.19%	7.32%	0.94%	51.61%	0.2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2.60%	1.44%	37.80%	1.09%	34.80%	0.3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年09月15日-2024年09月30日)



注：

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0年09月15日，业绩基准累计增长率以2010年09月14日指数为基准；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闵杭	总经理助理、投资总监、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10-16	-	30年	总经理助理、投资总监，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桉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

				<p>顺安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产业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元顺安鼎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上海交通大学工学学士。曾任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分公司总经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总部投资总监。2015年8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金元顺安成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金通宝货币市场基金、金元顺安桉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桉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新经济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金元顺安宝石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9年证券、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p>
--	--	--	--	--

注：

- 1、此处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和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内部规章制度执行投资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有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发生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三季度我国经济增长动能偏弱，国内有效需求不足，经济下行压力较大，权益市场持续下跌，9月下旬，国新办出台一揽子经济刺激政策，加上央行创设新的货币政策工具为资本市场提供流动性，权益市场迎来大幅反弹。A股三季度呈现先抑后扬态势，市场整体上涨。本基金持仓相对稳定，维持偏高仓位，行业配置上以金融、食品饮料和家电、生物医药等蓝筹股为主。未来，本基金将继续坚持价值投资理念，精选个股，保持业绩相对稳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基金份额净值为1.7260元，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1.2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2.9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60,677,251.66	86.17
	其中：股票	160,677,251.66	86.1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272,001.97	4.97
	其中：债券	9,272,001.97	4.9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995,098.08	5.9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268,716.51	2.83
8	其他资产	257,936.78	0.14
9	合计	186,471,005.0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3,629,977.87	39.6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99,600.00	0.4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35,303.75	0.07
J	金融业	82,930,582.94	44.6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577.35	0.0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	-

	管理业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074,209.75	1.65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60,677,251.66	86.4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7,600	13,284,800.00	7.15
2	000001	平安银行	937,800	11,450,538.00	6.16
3	002001	新和成	490,320	11,066,522.40	5.95
4	002142	宁波银行	418,420	10,753,394.00	5.78
5	600030	中信证券	356,615	9,699,928.00	5.22
6	000333	美的集团	111,000	8,442,660.00	4.54
7	601166	兴业银行	430,722	8,300,012.94	4.46
8	601628	中国人寿	187,300	8,241,200.00	4.43
9	000538	云南白药	118,660	7,238,260.00	3.89
10	000858	五粮液	40,000	6,500,400.00	3.5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9,272,001.97	4.9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272,001.97	4.9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40	24国债09	92,000	9,272,001.97	4.99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中信证券（600030.SH）

（1）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于2024年01月12日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经查，公司保荐的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可转债项目，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当年即亏损、营业利润比上年下滑50%以上。

（2）中国证监会于2024年04月20日对中信证券出具《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因2022年7月至8月，中信中证向中核钛白实际控制人王泽龙推荐定增多空方案。根据方案，客户通过场外衍生品交易平台直接实现定增多空套利，提前结算收益，无需等待六个月的锁定期，中国证监会对王泽龙、洪浩炜、中信中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韩雨辰违反限制性规定转让股票的违法行为，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77,531,959.84元。

（3）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机构，在持续督导履职过程中存在以下违规行为：一是对二甲苯贸易业务客户和供应商之间的关联关系核查不充分。二是对二甲苯贸易业务真实性核查不充分。三是对二甲苯业务单据审核中未关注到运输合同与船舱计量报告对应的船运公司存在明显差异。四是对二甲苯业务单据审核中未关注到销售合同和租船合同约定的装货港存在明显异常。广东证监局于2024年05月10日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凌鹏、浦瑞航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4）2024年08月07日，贵州证监局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陈健健、赵倩采取出具警示函，经查，其保荐的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达科技)于2023年3月23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且选取的上市标准含净利润标准。安达科技2024年4月29日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2023年度安达科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3,392.83万元,上市当年即亏损。

本基金管理人做出说明如下：

（1）投资决策程序：通过对公司的基本面进行分析，认为基本面发展势头良好，业绩表现符合预期，后续业务持续发展尚有一定的潜力；

（2）因公司保荐的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可转债项目，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当年即亏损、营业利润比上年下滑50%以上，中国证监会于2024年01月12日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因向中核钛白实际控制人王泽龙推荐定增多空方案，中国证监会于2024年04月20日对中信证券出具《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作为广东泉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机构，在持续督导履职过程中存在违规行为，广东证监局于2024年05月10日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凌鹏、浦瑞航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因保荐的安达科技上市当年即亏损，贵州证监局对中信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陈健健、赵倩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经过分析，我们认为相关事项对公司影响可控，因此继续持有该公司股票。

2、平安银行（000001.SZ）

2023年12月19日，深圳证监局决定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经查，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利用赠送基金份额形式开展基金销售业务的情况，违反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75号）第二十四条第六项的规定。

本基金管理人做出说明如下：

（1）投资决策程序：通过对公司的基本面进行分析，认为基本面发展势头良好，业绩表现符合预期，后续业务持续发展尚有一定的潜力；

（2）因公司存在利用赠送基金份额形式开展基金销售业务的情况，深圳证监局于2023年12月19日对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经过分析，我们认为该事项对公司影响可控，因此继续持有该公司股票。

3、兴业银行（601166.SH）

2024年01月0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对兴业银行的关联方与股东之一福建港口集团予以公开谴责，并对福建港口集团及其实际控制的四家子公司名下证券账户实施限制交易6个月的纪律处分，即自2024年1月8日至2024年7月7日不得买入和卖出在本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全部证券。经查明，福建省港口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港口集团）及其实际控制的四家子公司福建省海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福建省交通运输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福建港口集团决策买入“兴业银行”（601166）股票。2023年12月29日，“兴业银行”股价盘中走势平稳。收盘集合竞价阶段，福建港口集团名下证券账户以涨停价申报买入该股31笔，共1813.51万股，成交1330.67万股，金额21570.18万元，成交量占收盘集合竞价期间该股总成交量的99.99%，拉抬股价幅度达9.70%。

本基金管理人做出说明如下：

（1）投资决策程序：通过对公司的基本面进行分析，认为基本面发展势头良好，业绩表现符合预期，后续业务持续发展尚有一定的潜力；

（2）因为交易本公司股票，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对福建港口集团予以公开谴责，并对福建港口集团及其实际控制的四家子公司名下证券账户实施限制交易6个月的纪律处分。经过分析，我们认为该事项对公司影响可控，因此继续持有该公司股票。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302.0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56,634.7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57,936.78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7,613,876.7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09,421.6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04,854.5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7,718,443.76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进行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红利再投资等交易。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个人	1	2024年07月01日 - 2024年09月30日	50,393,592.51	-	-	50,393,592.51	46.78%
	2	2024年07月01日 - 2024年09月30日	51,246,107.43	-	-	51,246,107.43	47.57%
产品特有风险							
<p>持有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高比例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使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需要与高比例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赎回款项延期获得。</p> <p>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p> <p>高比例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若高比例投资者赎回的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相应的赎回费用按约定将部分或全部归入基金资产，可能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p> <p>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p> <p>高比例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从而使得基金投资及运作管理的难度增加。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执行相关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p>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
- 4、《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关于申请募集注册金元顺安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3608室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至办公地点进行查询，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jysa99.com 查阅。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存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66-0666、021-68881898。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25日